

屏東縣獅子鄉伊屯社區發展協會

辦理伊屯文化健康站 111 年度照顧服務員預行徵選

一、照顧服務員資格及工作內容：

照顧 服務員	<p>一、具原住民身分(在地者優先)及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優先進用：</p> <p>(一)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者。</p> <p>(二)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者。</p> <p>(三)高中(職)以上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(組)畢業者。</p> <p>二、若經評估在地無法進用符合前點(一)～(三)之照顧服務員，得以至少完成 50 小時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(得於衛福部長期間照顧數位學習平臺取得訓練時數)以「助理照顧服務員」進用，並於 6 個月內取得照顧服務員結業證明書始得續聘。</p>	<p>一、主責長者照顧服務(推動站內服務項目)，並分工輪流執行相關業務。</p> <p>二、配合站內行政業務(含財產管理、紀錄建置)。</p> <p>三、配合普查服務地區照顧需要。</p> <p>四、配合本會或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政策宣導。</p>
-----------	--	--

二、面試過程需作成紀錄並由面試委員簽名，並依服務經驗、專業背景、族語能力、體力、面試表現擇優錄取。

三、工作時間：開站 5 日：週一至週五，早上八點至下午四點。

四、工作地點：伊屯文化健康站(地址：屏東縣獅子鄉丹路村 2 巷 5-3 號)。

五、薪資：

1、開站三日			
工作人員	級距	津貼/薪資	給薪條件
計畫 負責人		每月最高補助津貼 4,000 元。	
照服員 (日薪制)		每人每日最高補助 1,280 元(以每月 13 日、一年 156 日計算每站補助、並配合最低工資調整)。	
		延緩失能服務津貼每月 2,000 元。	

2、開站五日			
工作人員	級距	津貼/薪資	給薪條件
計畫負責人	第 1 級	7,000 元	擔任計畫負責人未滿 3 年
	第 2 級	8,000 元	擔任計畫負責人滿 3 年以上
助理照服員	第 1 級	31,000 元	以照服員資格第二點進用
照服員 (月薪制)	第 1 級	33,000 元	以照服員資格第一點進用
	第 2 級	34,000 元	(1)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2 年。 (2)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其中之一。 (3)取得中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	第 3 級	35,000 元	(1)擔任文健站照服員滿 3 年。 (2)取得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其中之一。 (3)取得中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。

六、繳交證件：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足以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件、畢業證書、證照、結業證書、族語認證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。

七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7 月 15 日(星期五)下午 4 時整，備妥相關資料親送本協會(地址：屏東縣獅子鄉丹路村 2 巷 5-3 號)。

八、甄試時間：111 年 7 月 20 日(星期三)上午 10 時整。

九、進用時間：預計 111 年 7 月 25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0922-590571/洪翠英理事長。

十一、錄取通知方式：錄取者將以電話通知，並張貼公告(公告於發布訊息之處)。

十二、備註：

屏東縣獅子鄉伊屯社區發展協會
(蓋印或條戳章)